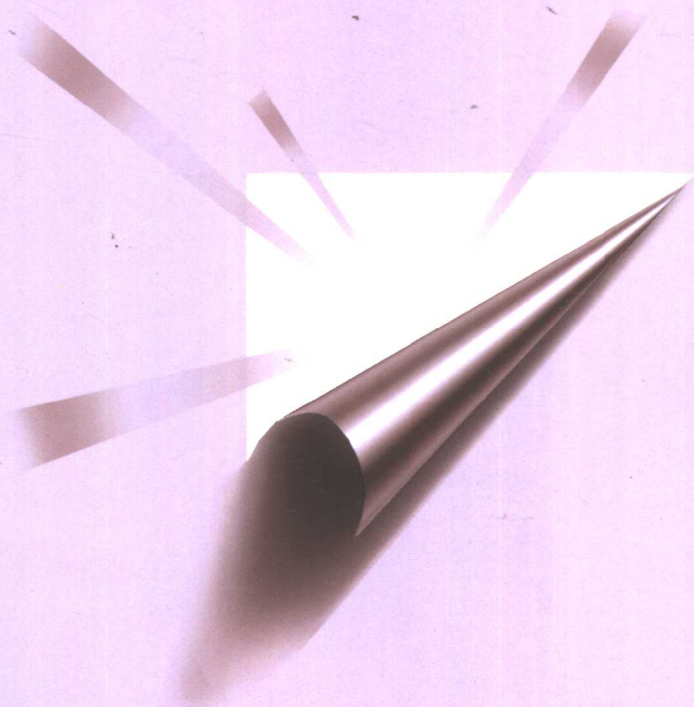




现代社会学文库

国有企业的家族化

GUOYOU QIYE DE JIAZUHUA



张翼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现代社会学文库·

国有企业的家族化

张 翼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有企业的家族化/张翼著.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8

(现代社会学文库)

ISBN 7-80149-691-4

I. 国… II. 张… III. 国有企业—企业管理—研究 IV. F279.2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10099 号

·现代社会学文库·

国有企业的家族化



著 者: 张 翼

责任编辑: 范广伟

责任校对: 张景秋

责任印制: 同 非

出版发行: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北京建国门内大街5号 电话 65139963 邮编 100732)

网址: <http://www.ssdph.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排 版: 北京中文天地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科技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开

印 张: 13.75

字 数: 326 千字

版 次: 2002 年 8 月第 1 版 200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149-691-4/F·226

定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总 序

承蒙出版社之邀，为《现代社会学文库》作序，本人自觉才疏学浅，深感惶恐。

今年是戊戌变法百年纪念，也是北京大学百年纪念，中国早期现代化肇始的许多制度化标志都发生在百年之前的 1898 年前后，中国的社会学亦然。1895 年严复发表了《原强》，把西方的社会学思想融合为他自己的群学思想；1897 年严复把英国社会学家斯宾塞 1873 年著的 *The Study of Sociology* 一书译成中文，冠名为《群学肄言》；1895 年前后，根据梁启超的记载，康有为在广州长兴学舍（万木草堂）设立了群学的课程。如果以这些事情作为社会学在中国产生的标志，那么中国的社会学就已经有一百多年的历史了。而若以 1910 年京师大学堂（1912 年改为北京大学）开设社会学课程作为中国社会学学科化的标志，那也已经有 88 年了。社会学在中国的产生，实际上是西学东渐和中西文化碰撞、融合的结果。社会学导入中国的过程，与现代的器物、制度、思想和文化导入中国的过程是同步的，可它一经导入和产生，就完全被纳入中国的文化话语系统和观念系统，而作为新思想的种子，它也在改变着这一话语系统和观念系统。

社会学导入中国，不仅仅是作为一种理论，一种思想或一种方法，也是作为一种学术制度，就像与其同期导入中国的学堂、

船政、邮电、铁路、银行、矿务等等制度形式一样，都是早期现代化的制度符号。社会学的导入中国，使中国学者对于社会现象的研究跳出了一般性现象分类和大一统混沌解释的方法羁绊，走上了从具体现象的归纳出发寻求背后的因果规则的实证道路。

梁启超在他 1923 年演讲的《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中，对中国学术开始转向务实的思潮追溯的更远。他认为近三百年“厌倦主观的冥想而倾向于客观的考察”的时代学术思潮，是对过去六百年道学传统的反动。蒋方震更把“由主观之演绎进而为客观之归纳”，概括为堪与欧洲文艺复兴相媲美的“清学之精神”。^①无论走向实证的学术取向乃中国所固有还是西学之东渐，中国广泛开始按一定方法进行的社会调查，却的确是在社会学导入中国以后的气象，并非中国传统治学文化的土壤里自然生长出来的。中国的学者那时才幡然醒悟，原来在楼阁里谈论的学问，也是需要通过对日常生活的观察来检验的。

作为社会学主要研究对象的社会行动结构，实际上就是日常生活的基层结构，它的变迁是每日每时都在进行的，它是由无数的、似乎司空见惯、习以为常但又实际上变动不居的日常社会行动构成的。这种持续的不间断的社会结构变迁是社会发展的常态，只不过有时缓慢得让人感到死气沉沉，有时又加速得让人感到变幻如云、不知所措。社会学所研究的、所关注的、所要通过社会调查获得的学问，实际上就是关于这种日常生活基层结构的变化规则的知识。这种知识除了来自对日常生活经验的分析综合之外，别无他途。

这种做学问的方法，并不只限于对“现实问题”的研究。在历史研究的领域，这一方法也同样有效。法国著名历史学家 F. 布罗代尔（1902~1985 年）在研究 15~18 世纪物质文明、经济

^① 《清代学术概论》序。

和资本主义时，就特别注重从最基层的日常生活结构的变化入手，他不厌其烦地从各种琐碎的关于衣食住行的资料中去发掘那些人们所不经意的东西，认为这样才能真正揭示市场经济和资本主义的形成。这样撰写历史当然不如研究重要历史人物和重大历史事件的传统历史方法简洁，甚至让人觉得把轰轰烈烈的历史写得那么平常乏味、那么枯燥繁琐，但这样撰写的历史也许才是更为真实的、更接近历史本来面目的。中国是史学大国，但对中国的历史、史学家更多关注的是正史（“二十四史”）和编年史（《资治通鉴》等），而不是各种历史档案本身。对中国“二十四史”，史学家历来关注的也是本纪、帝纪、列传、世家以及王朝更迭等重大事件。近现代治史的学者，才把目光更多地转向考古发掘的和历史遗留的实物，注重引证和依据第一手资料，也更注意研究史书中反映日常生活的食货志、刑法志、地理志、礼仪志、乐志、艺文志、职官志、舆服志、选举志等等。

20 世纪初社会学在中国的导入和产生所推动的学术走向生活、走向实践的取向，以及外辱内忧之下学者所形成的富国强国的强烈使命感，形成了中国社会学的介入生活、干预生活的传统，推动一大批学者走出书斋步入生活基层。但是，学术走向生活、走向具体和走向个别的惯性和偏好，也容易形成两个学术上的弊端：一是对理论的轻视以及由此造成的理论上的匮乏；二是在研究中国或研究中国的某个地区、某个村落时，过分地强调其文化价值的“特殊性”，而与现代性的普遍性断裂。

改革开放后中国恢复社会学以来，中国的社会学研究在中断约 30 年后又迅速地发展起来。一个国家的经济快速起飞和社会加速转型的现实，对社会学的研究形成强烈的刺激。近十几年来，中国的社会学家们进行了大量的社会调查，参与了很多社会现实问题的研究，积累了丰富的资料，但在理论上有分量的建树，仍告阙如。

中国社会学要在理论上有突破性的进展，必须以人类关于社会变迁和社会发展的共同的知识财富为基础，积极参与国际社会学界共同的知识积累过程，系统而全面地了解国外社会学发展的各种趋势，把握住国际上社会学研究的理论前沿问题。要善于理解和辨析各种不同的理论学派观察社会现实的视角和方法，无论这种理论学派是实证的抑或解释的，是结构决定论抑或理性选择论。因此，及时地翻译和介绍国外社会学的著作，特别是翻译和介绍国外社会学的最新研究成果，就成为中国社会学走向理论上的成熟和参与国际学术界的一项基础性工作。目前，信息技术和知识经济的发展正在以出人意料的速度迅速地改变着世界的面貌，很可能会使社会的产业结构、职业结构、组织结构、生活方式和工作方式都发生革命性的变化，并对社会学的理论思考和研究方法产生重大的影响。中国社会学也应密切跟踪和了解这种新的变化趋势。

学习国外社会学的理论和方法，当然要与研究中国现代化过程中的那些紧迫问题结合起来。社会学作为一门介入生活、改良社会的应用学科，从它诞生的时候起，它的发展就始终与对进步和秩序问题的关注密切相连。然而，每个国家的社会学，并不能因研究对象的特殊性而具有学术上的特殊性，更不能因研究对象的特殊性而在学术上实行排他主义。社会学可以有許多不同的学派、不同的命题和不同的思潮，其研究对象可以具有时间和空间的巨大跨度以及文化上的巨大差异，但属于这个学科的基本假设、基本逻辑和基本规则是相同的，使用的学术语言和学术概念是共同的。

中国社会学目前在理论上的苍白，固然与社会学在中国内地近 30 年的研究中断不无关系，但独坐寒窗者日少，短平快的研究日多；理论的反思少，观点的炒作多；长远的知识积累少，赶时髦的时兴之作多；欣赏别人成果者少，自以为是者多；等等。

成就和功利目标发生如此转向，也是至关重要的原因。

大学里的莘莘学子，通过老师和师兄之口，一代又一代地传咏着王国维对苦涩的治学道路所给予的诗意般概括：“古今成大事业大学问者，不可不经历三种之阶级：‘昨夜西风凋碧树，独上高楼，望尽天涯路。’此第一阶级也；‘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此第二阶级也；‘众里寻他千百度，回头蓦见，那人正在灯火阑珊处！’此第三阶级也。未有不阅第一、第二阶级而能遽跻第三阶级者。”可见做大学问，要具有“回头蓦见”的功夫，就非要有“独上高楼”的勇气和“终不悔”的决心才行。

但愿这套包括研究中国现实问题和国外译著两个系列的社会学文库，能够成为中国社会学走向更加成熟的见证，记录下中国社会学新一代学人努力建树理论命题和丰富学术积累的真实足迹。

李培林

1998年初夏于北京月坛

自序

一

反思中国自 1978 年以来改革开放的整个历史进程，就会发现，其最初发展的强劲势头，在于放权让利所导致的农业和乡镇企业的促动。在国民经济的主要调节机制逐渐由计划转向市场的前提下，由制度创新和投入所释放的能量，也曾使社会各阶层和各所有制单位普遍受益。可是，任何一项制度在投入社会实践以实现制度之设计者的目的时，都会在社会运转中发挥出两种截然不同的功能：一种是制度的创造者所期望的功能，另一种则是制度的始作俑者所未曾预计到的功能。在改革的初期阶段——放权让利阶段，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得以提高、大批剩余劳动力得以自土地上解放出来并进入城市、乡镇企业得以在农村建立。在双轨制下游刃有余地出入于计划经济的缝隙之中，通过打“擦边球”而获利的城市集体企业也得到前所未有的发展。可今天，经济在总体意义上，仍然未曾走出步履维艰的低谷。国有企业中某些特殊的行业，不但得不到发展，反而走到了破产的边缘。由于国有企业的困境而造成原来依靠国有企业而发展的集体企业，也陷入前所未有的泥沼之中。这一切，都是国家在改革初期进行制度设

计时万万没有想到的。

二

今天，在巨大的人口压力下，再依靠工农业的剪刀差、或者以低消费高积累的办法去增加国库收入——这几乎已没有什么市场^①；乡镇企业也早已失去了最初的强劲发展势头，指望它完全支撑国民经济大厦的愿望是一个天方夜谭式的空想；要集体经济象全民经济在改革初期那样支付利益重组的成本，给国有企业以喘息和结构调整的机会，在今天市场经济的逻辑理念下，是不现实的。因此，国有企业走出效益低谷的问题，是改革中期的一块“难以啃下的骨头”，也是中国改革能否进一步取得成功的关键所在。现在，国企的出路，在于自己救自己，而政府迫使其自救的办法则是对其进行市场经济的改造。

可是，由改革初期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所引发的社会结构的转型，使原有的利益格局发生了重大的变化。李培林在其主编的《中国新时期阶级阶层报告》的前言中曾经指出，“在个人之间、单位之间、行业之间、城乡之间、地区之间、不同所有制部门之间以及劳动收益和资本收益之间，收入的差距和利益的差距都在扩大。在人民生活水平普遍提高的同时，一部分人的收入水平和财产占有规模以超乎寻常的速度提升，同时，也有相当一部分人的相对经济地位明显下移。这种变动一方面刺激了对效益和利润的追求，另一方面也导致了社会整合的失序和社会价值观的冲突，引起了各种各样的疑虑和部分阶层对自身状况的不满”。可以说，这种极有透视力的见解，也代表着社会学界对中国改革的某种关怀。当前，各阶层、各社会团体、各所有制形式、以及各

^① 倒是“消费不足”限制了国民经济的发展。

所有制企业内部不同群体之间利益重组的矛盾，严重地影响着社会的健康发展，也影响着国有企业的改革。

三

中国国有企业改革的历程，实际是一个不间断的制度变迁的历程，也是一个不间断的产权界定的历程。这个历程在很大程度上，不是自下而上地由现代市场的主体——企业自身所促动的，而是由制度的制造者——政府所迫使的。然而，政府在放权让利的过程中，实际上既是制度的制定者，也是制度的执行者（游戏规则的制定和玩法都由政府承担）。尽管政府总是兼顾国家和企业双方的利益，但由于政策的划一性和各企业情况的特殊性，总存在有国家和企业利益不一致的问题。在某种程度上，不管国有企业愿不愿意改革，为了执行国家改革的政策，企业也得依据制度条文（通常表现为一系列的“实施意见”、“发展目标”和“政策规划”等）的逐项规定去做。

但在国有企业经济效益普遍下降和市场竞争能力较低的情况下，企业职工生活水平的下降和劳动岗位的不保，更加加大了国企改革的难度，也加大了国有企业职工与其他所有制职工的收入反差，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国有企业职工的社会地位已不如从前那样显赫。国有企业内部的各种冲突开始走向前台。不少企业干群关系紧张，工人缺乏应有的民主权力反馈自己的难处，只好以消极怠工来对付管理人员的领导，这已成为公开的“秘密”。企业制定的制度文本，大多以“处罚”作为惩处的“威慑武器”。怪不得工人们说“生产任务完不成要罚、质量不合格要罚、迟到早退要罚、不参加业务学习要罚、不参加大会要罚、不出黑板报要罚、不投稿要罚……都要扣罚”。“这么多规章制度，哪一条不是对着我们工人的”。“知识分子有政策、干部有政策、农民有政

策、起义人员有政策、精简下放人员有政策、就是对工人没政策。”^①从这里可以看出工人们的失落感。

四

在“单位制”的长期作用下，很多工人的家属和亲戚等大都集中在同一个企业。一旦企业发不出工资，家庭的生活水平便马上下降。这种以血缘和姻缘关系为轴心的社会关系网络都架构在同一个企业的情况，还使得企业里的初级群体牢牢地打上了家族的色彩，形成了一个相对于企业正式组织的非正式组织结构。在整个三线企业内部、在大多数其他形式的国有大中型企业内部，企业内职工的亲缘化和姻缘化的状况非常明显。在一项涉及沈阳、昆明、杭州、上海、武汉、兰州、广州、哈尔滨、大连等城市 87 家企业的调查中，发现企业内部有 38.7% 的人具有亲戚和亲属关系，其中有直系亲属的占 34%^②。另外，“根据沈阳几家大企业自己估算，约 70% 的职工之间存在着嫡亲关系”。^③在我所调查的黔厂，100% 的企业职工都在本厂内部有亲戚亲属关系，其中有直系亲属关系的大约在 95% 以上，而夫妻二人在同厂工作的职工差不多占到 62% 左右——这是极其严重的亲属关系结构与企业科层制结构的重合。在西方国家，在企业内部职工的流动频次比较大的情况下，仍然非常关注企业内部的非正式组织和

① 冯同庆：《中国新时期工人阶级内部阶层利益格局报告》，参见李培林主编：《中国新时期阶级阶层报告》，第 137 页，辽宁人民出版社，1995。

② 刘德寰：“当前中国企业组织的传统特征”，《社会学研究》，第 54 页，1995 年第 5 期，在这篇文章中，作者还引用了其他资料来证明企业“人员吸收中的家族化特征”。

③ 王元：“大企业结构优化中的冗员问题”，载《管理世界》，第 142 页，1997 年第 2 期。

非正式制度的作用。自霍桑实验以来，西方对这种因素的研究从来就没有停止过。可在我国，在企业内部职工的流动频次非常小的情况下，却缺少对其内部职工非正式组织的研究。似乎企业职工的劳动和合作、企业职工的生活和对待企业政策的态度，只受国家和企业组织正式制度的规范，而不受非正式组织的任何影响；似乎改革的每一步进程，都是政府对制度理性设计的必然结果；似乎职工和职工自发组建的非正式组织及家族网络对制度的执行毫无作为似的；更有甚者——认为工人当中根本就不存在什么非正式组织；还认为职工之间的亲戚亲属网络不会影响企业资源的配置；还认为企业职工都会在教育宣传中无条件地支持国家和企业的改革举措。

这种无视现实的天真想法极大地忽视了非正式制度的影响，忽视了非正式组织对正式组织资源配置方向的转向，也忽视了微观层面人与人的互动所形成的非正式结构对社会结构转型的影响。改革，在现在来看，更多的表现为制度对体制设施的强制性改造，表现为一种自上而下的规章制度对社会实体结构的重组和再构。在改革的大潮中弥漫着这样一种不太确定的逻辑思路——即仿佛生产关系的变更就可以解决一切问题。

五

这是一种很不正确的思路。这种思路主要来源于这样一种不可靠的假设：①假设制度对每一个人和每一个组织所起的作用是一致的。只要制度合理并适合于市场经济的发展，那么，制度的投入必然会对受此制度协调的人和组织提供一个有据可查的合法文本，使得人们在该规范的制约下循矩而行，直到达到制度的制定者所期望的目的。②假设制度只发挥正功能，即制度只会促进人们行为的规范化，促进生产的进步和社会生产力的提高，促进

经济结构的逐步协调，或者说，即使出现某些问题，也会通过“改革而纠偏”。③假设一种制度在实践中所发挥的功能是单一的。即调整企业趋向于现代企业制度转变的政策，只会在调整企业结构转型方面起作用，不会动摇企业或者社会的其他制度结构。④假设经济的发展只靠制度的投入就可以达到目的。⑤假设制度的执行结果，一定是制度文本所规约的结果。也就是说，制度的执行结果，在很大程度上体现了制度设计者的目的。

可是，事实上，①制度对其所规制的对象所发挥的功能并不总是一致的，在一种组织结构里发挥正功能的制度，在另外一种组织结构里会发挥负功能；对这一类型组织起着正功能的制度，对另外一种类型组织可能起着负功能。如价格双轨制，促使了集体企业的繁荣，却使国有企业处于不利的竞争地位；如优化组合和职工下岗的政策，有利于国有企业生产效率的提高，但却会激起以家族关系为轴心的企业非正式组织的反对。②制度在某种意义上表现为正功能，但在另外一种意义上则表现为负功能。如企业的破产，在市场经济的逻辑里，是应有的法则，有利于资产重组和促进企业的竞争。但对于工人而言，破产却影响了他们的就业。③促使企业经济得以好转的制度并不一定只在经济领域起作用。任何一种经济制度都是在一定的社会大背景之中运行的。中国经济体制的改革，就直接影响了政治体制的改革。④经济的发展靠制度的投入并不必然地达到目的。经济行为是一种特殊的社会行为，经济制度的实施，也是实践中的社会利益的再分配。⑤各种制度的执行结果，都是被不同程度“修改”执行的结果。所以，经济制度实施的结果，是社会选择的结果，而不是人们理性设计的结果。早在 20 世纪 60 年代，对帕森斯结构功能主义提出批评的社会学家默顿，就对早期社会人类学的功能统一性假设作出了无情的批判，只是经济学的制度学派未曾注意到这个事实罢了。

这种不正确的假设得以盛行的另外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因，在于人们仍然没有对配置社会资源的因素有一个系统而又准确的认识。在学术界，人们一提起非正式制度，就把它简单地定义为“风俗”或“习惯”，这样就可以对此所造成的影响忽略不计。在经济学界，人们一说起配置资源的因素，就把它认定为一只看不见的手和一只看得见的手（国家与市场）的拨弄。仿佛人们依靠自己的理性对此“双手互搏”之术的掌握和交替使用，就可以高枕无忧地“治国安邦平天下”。可事实上，除此二手之外，另外还有两只手（组织和社会潜网）影响着社会资源的配置。要完整地理解这个道理，就得首先理解到：经济行动镶嵌于社会行动之中。不管是企业，还是企业中以家族和家庭成员为中轴形成的非正式组织，要他们在思想和行动上都拥护和支持改革，就得使国家为推动企业转制而颁布的制度安排，能够增加他们的预期收益。这就要逐渐缝合企业的制度需求与国家的制度供给之间的裂隙，缩小国家对企业的改制与企业职工对自身利益追求的反差，使经济学意义的制度供给为达到帕累托意义的“均衡”或“最优”而再努一把力。

只有这样，才可以在国有企业的改革中，把工人个人的利益选择、工人作为非正式组织而体现的利益选择、企业组织的利益选择，与国家的宏观经济结构调整的政策结合在一起，系统分析支持改革和阻滞改革的各种因素，使改革——政府对资源配置的制度设施指向、与企业内部不同利益群体的选择取向相一致。在此，要充分认识到，彻底的政企分开、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和企业经济效益的提高等问题，不仅是一个经济发展动力的启动问题，而且还是一个企业组织和其内部各群体的团体动力的引导问题；不仅是一个经济利益的重组问题，而且还是一个企业内部各成员社会地位的重新安排问题。处理不好这些关系，将直接影响企业职工对待改革的态度。尤其在某些企业领导层乘改革之机，乘国

家的制度设施还不太完善，乘企业内外部的约束机制处于真空状态而大肆寻租时，企业内部的非正式组织会形成一种比较强大的离心力量，使企业生产处于涣散状态。

六

费孝通在其著名的《包头篇》一文中说：

在包头所见到的决不是一种偶然现象，用亲属原则来经营我们的企业，甚至其他社会机构，恐怕在全国具有一定的普遍性，近亲繁殖的现象显然不限于边区一隅。这是一个值得深入研究的课题。^①

一个好的制度设施并不会必然地运作出美好的社会结果。对制度设计者来说，“也许画出了美好的蓝图，但土地却并不肥沃”；对制度的实践者来说，“也许路很对，但结果却并不为我们所期望”，就是这个意思。在当前某些企业未作本质的制度转变，只是将“厂长”改为“总经理”的情况下，中央政府的改革号令在某种程度上是处于“虚设”状态的。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一肩挑”；董事会、监事会、工会只是一个名号；政企分开了，但企业却无法独立在市场里运行，这就是改革带来的负效应。如果某些占据了企业权力资源的领导，利用“改革”的“好机会”，以自己的家族网络垄断企业的某些要害职位，形成“内

① 费孝通：《行行重行行》，第176页，宁夏人民出版社，1992。1984年费孝通对内蒙古自治区作了调查后，发现了包钢——国有企业的人文生态失调问题。在《包头篇》中，就作了这个呼吁。只可惜关注到这一问题的人太少了。

部人控制”的“家天下”，那么，这种改制将比不改制更加糟糕，更会激化工人的矛盾。实践证明，在现有企业制度配置的逻辑体系中，企业内部职工的家庭和家族成员仍然会轻而易举地镶嵌进组织的科层制网络中，对企业的各种资源起非市场的配置作用。这种潜在的社会网络（与企业科层制的组织结构相比，它是处于暗处的，是不明显的，是镶嵌在企业科层制之中的），会以其自身所特有的方式，规制企业资产的流向。

七

《法制日报》1998年7月21日的“经济观察”版，载有《如此改制法不容》一文，就是关于公有制的私有化的。这种私有化行为让人感兴趣的地方在于：其不是以合法的手段来改变企业的所有制性质，而是以非法的方法、以权力资本向其他社会资本的转化为特征、以权力撬动经济资源的廉价或零成本转移为操作技巧来完成私有化历程的。这一连串的“社会事件”发生在浙江的瑞安、余杭、余姚等地。为明确这种资源转移和侵蚀的本质，该报的报道如此如此起标题：瑞安——“一厂两制”制成私家厂；余杭——秘密交易易为“夫妻店”；余姚——股份：拍卖卖给一个人。

时隔不久，我又无意中看到《人民日报》1998年9月2日第十二版“党的生活”栏，载有《警惕：企业干部群体违法违纪》一文，其中说道：

河北先锋机械厂是一个拥有近3000名职工的国有企业。80年代，这个厂开发的轻型汽车前后桥、农用车、纺织设备配件三大系列产品畅销国内市场。但到1993年以后，厂长刘谦光开始滥用权力，贪污受贿。他排斥异己，培植心